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外函〔2024〕2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推荐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评审专家的 通知

有关高校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商请协助更新和增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评审专家的函》（留金选〔2023〕94号）工作安排，为推动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专家评审工作适应新形势的发展，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拟对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评审专家库进行更新。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 具有中国国籍且无国（境）外永久居留（住）权
- 年龄不超过60岁（两院院士、副校级或副司局级及以上专家可放宽至65岁）；
- 身体健康、政治素质高、品德高尚、为人公正、工作严谨；
- 具有12个月（含）以上连续留学经历，熟悉并支持国家公

派出国留学工作，有意愿、时间和精力参加评审工作；具有较高外语水平，能评阅外文申请材料，熟悉计算机操作。

二、优先推荐专家人选

由于近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派结构发生重大调整，研究生层次占比逐年增加并已成为选派的主体，为满足评审需求，请各单位优先推荐以下类别的专家。

1. “双一流”建设学科、交叉学科（集成电路 科学与工程、国家安全学）的专家
2. 曾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资助赴国外攻读博士学位或博士联合培养的专家和曾获得“国家优秀自费留学生奖学金”人员
3. 具有长期留学经历（24个月及以上连续留学或工作经历）的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
4. 考虑到部分项目的特殊需求，亦请重点推荐在本单位国际合作与交流/学生培养/人才引进或师资培训等部门担任行政管理职务的专家，以及上述相关部门分管校领导；从事国际区域问题研究或相关专业的专家，在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等国家有长期留学经历的精通俄语的专家；熟悉国际组织运行规则，从事国际组织研究、国际组织人才培养的研究型专家或具有国际组织工作经历的专家（可以使用英语或法语等进行面试）。

三、工作要求

1. 为保证专家库更新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议该项工作由各单位人事部门主要负责

2. 请各单位填写《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专家推荐表》(附件1)并加盖公章,同时汇总本校专家信息,填写《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专家信息表》(附件2),于2024年1月17日(周三)17:30前将专家推荐表PDF扫描版和专家信息表EXCEL版发至省教育厅邮箱。

联系人:关煜平、邹韬 联系电话 0371-69691768/1081

邮 箱 zoutao@jyt.henan.gov.cn

- 附件 1.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专家推荐表
2.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专家信息表



(依申请公开)

